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
情况的说明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南通阳鸿石化储运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分别收购御顺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南通御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南通御盛能源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在十二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编制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中国证监会对本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累计期限和范围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1、2022 年 6 月，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增资

2022 年 6 月 28 日，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宏元化工仓储有限

公司增资 2,000.00 万元，并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2022 年 11 月，公司收购并购合伙企业 70.00% 份额

2022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收购东莞市金联川创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份额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宏川智慧物流发展有限公司、太仓阳鸿石化有限公司合计受让东莞市金联川创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0.00% 份额。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2022 年 11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收购东莞市金联川创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1）、《关于子公司收购东莞市金联川创新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份额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4）。

3、2022 年 12 月，公司收购成都宏智仓储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

2022 年 12 月 5 日，公司与广东宏川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成都宏智仓储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受让成都宏智仓储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并承担尚未实缴出资部分的出资义务。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收购成都宏智仓储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126）。

东莞市宏元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东莞市金联川创新产业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投资的下属企业、成都宏智仓储有限公司均与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的实际经营主体易联能源（南通）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即石化仓储综合服务业务，因此需纳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累计计算范围。

除上述交易外，公司在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不存在其他重大购买、出售资产的情形。

特此说明。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1 日